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颉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基于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坚定认可, 韵达控股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颉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上海罗颉思")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 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000-20,000 万元,实施期限 为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7日于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5) .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期间,上 海罗颉思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4,551,38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0%,增持金额为 10,974.52 万元(不含交 易费用)。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罗颉思出具的《关于增持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 份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颉思。本次增持前,上海罗颉 思持有公司股票 1,510,552,788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2.10%; 上海罗颉思及其一 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58,825,0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22%。

上海罗颉思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且在本次增持 计划实施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坚定认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颉思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000-20,000 万元,实施期限为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5)。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期间,上海罗颉思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4,551,38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0%,增持金额为10,974.5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前,上海罗颉思持有公司股票 1,510,552,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10%;上海罗颉思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58,825,0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22%。本次增持后,上海罗颉思持有公司股票 1,525,104,168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2.60%;上海罗颉思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673,376,4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72%。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 2、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做出的增持计划内容及承诺内容,增持金额在增持计划范围内,与此前披露的增持计划一致。

五、备查文件

- 1、《上海罗颉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持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